

110 年 1 月 27 日

內政部營建署新聞

發 言 人：陳繼鳴 副署長

聯絡電話：0918-248-117、02-8771-2354

■新聞稿 1 則 ☐背景資料 份 ☐照片

單位主管：王武聰 組長

■請立即發布 ☐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聯絡電話：0921-071-134、02-8771-2658

發稿單位：都市更新組

都更危老重建案量 109 年突破千件，未來修正都更條例力促中高樓層危老屋重建

內政部營建署表示，109 年在中央及各地方政府合作攜手下，於推動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，不論是申請數或核准數都創下新高。此外，營建署也務實檢討危老條例時程獎勵屆期及執行課題，於 109 年 5 月完成危老條例修法公布。

營建署強調，推動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是政府重大政策，未來將持續辦理相關政策宣導及補助、督導國家住都中心擴大都市更新能量，另內政部也針對高層樓建築物進行檢討都市更新條例，已於 109 年 12 月 28 日送請立法院審議修訂。

今年案量 3 倍成長，時程屆期修法檢討獎勵項目

內政部於 106 年 5 月 10 日公布施行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」後，重建計畫申請案量在 107 年累計申請案數計 136 案，108 年累計申請案數計 569 案，又因應時程獎勵屆期及務實考量土地利用規劃課題，於 109 年 5 月 6 日完成修正第 3、6、8 條，以鬆綁鄰地合併面積限制；調整時程獎勵為逐年遞減及新增規模獎勵，擴大重建效益誘因。在中央及各地方政府積極合作及政策宣導下，109 年底累計申請案數達 1,646 案，危老申請案年度成長量約達 3 倍。積極修正都市更新作業手冊，協助推動公辦民辦都市更新案

內政部於 108 年 1 月 30 日修正公布「都市更新條例」，

除於同年 7 月完成相關子法之修正外，109 年並配合修訂都市更新相關作業手冊（網址：<https://twur.cpami.gov.tw/zh/download/9>），供各界實務執行之參考並持續補助民間辦理都市更新重建、整建及維護。109 年度累計核定都市更新案計 86 案，相較過往平均每年核定都市更新案數計 44 案，執行成效約成長 1 倍；另為加強政府主導都市更新量能，持續輔助及協助各機關辦理政府主導都市更新，至 109 年底已協助 28 處先期規劃及 46 處辦理招商前置作業中。

此外，國家住都中心於 109 年全力推動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案亦有初步成果，其中「臺北市信義區兒童福利中心 B1-1 都市更新案」及「臺北市嘉興街都市更新案」等 2 案已完成簽約作業，「新北市中和區保二總隊基地都市更新案」及「新北市板橋區浮洲商業區都市更新案」亦分別辦理公開評選出資人及實施者招商作業中。

檢討都更條例，未來中高樓層都更有望，持續補助及輔導重建

鑒於過去震災造成重大傷亡及財產損失者，多屬高樓層集合住宅耐震度不足所致，為避免此類事件再次發生及提升都市防救災能力，因此內政部於 109 年 9 月再次啟動修法，修正都更條例第 57、61、65 條，強化危險建築物之處理，並提高容積獎勵，以加速容積管制前中高樓層建築物重建進程，讓國人住得安心又安全。

內政部營建署再次呼籲，考量各類型危險及老舊建築基地重建特性，民眾可依自身需求及整合情形選擇採危老條例或都更條例辦理重建。如有重建輔導需要或相關問題，歡迎到內政部營建署都市更新入口網「危老專區」查詢下載相關

資料（網址：<https://twur.cpami.gov.tw/zh/theme/main/6>）；也可電洽內政部 1996 全國服務熱線、或各地方政府 1999 服務熱線，以提供必要諮詢服務。